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99026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9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孔文章

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沿江东路金沙湾1号

代理机构 河南商标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发液；洗面奶；沐浴乳；清洁制剂；香精油；美容面膜；化妆品；香水；牙膏；香